

北京化工大学文件

北化大校人发〔2020〕34号

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 基层工作人员培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及有关单位：

《北京化工大学基层工作人员培训管理办法（试行）》经2020年9月24日第25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化工大学

2020年10月26日

北京化工大学

基层工作人员培训管理办法

(试 行)

(2020年9月24日第25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适应高校管理和服务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推动学校管理和 service 队伍的专业化发展，规范基层工作人员培训管理工作，推进基层工作人员践行“三全育人”理念，落实高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参照《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中发〔2015〕29号)、《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规定》(人社部规〔2019〕4号)、《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关于2019-2022年干部教育培训的实施方案》(北化大党发〔2019〕93号)等相关文件，结合我校基层工作人员培训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提升基层管理人员思想政治素质、管理能力和综合素养，围绕“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目标，坚持先进的培训理念，科学构建培训体系，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培养一支政治信念坚定、工作作风扎实、业务能力过硬的高素质专业化基层工作队伍，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第二章 工作原则

第三条 培训工作遵循如下原则：

（一）着眼发展，德才兼顾。服务学校发展大局与双一流建设发展需要，全面提高基层工作人员政治素质、师德师风素养和履职能力。

（二）加强协作，健全机制。多部门联动建立健全基层工作人员培训机制，构建分级分类的培训体系。

（三）需求导向，学以致用。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以推动科学有效管理为目标开展培训，引导基层工作人员运用所学理论和知识指导实践、提升工作效果。

（四）把握规律，积极创新。把握基层管理人员的职业成长需要，遵循基层工作人员职业发展成长规律及培训规律，创新培训组织形式，采取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利用信息化加强培训工作。

（五）重视学风，协同发展。加强学风建设，营造积极向上的终身学习文化氛围，促进个人与学校协同发展。

第三章 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学时要求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学校全职工作的基层工作人员，包括事业编制、非事业编制，以及劳务外包等人员。

第五条 培训一般分为入职培训和年度培训。

（一）入职培训

学校新聘用的工作人员应当参加入职培训，以提高适应学校和岗位工作的能力。

入职培训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教育、师德师风、意识形态工作培训、廉洁教育、上级和学校有关文件及规章制度学习、业务培训、管理与服务工作能力提升培训等。

入职培训一般在工作人员聘用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累计时间不少于40学时或者5天。

（二）年度培训

学校在岗的基层工作人员应当定期参加年度培训，以增强思想政治素质、培育职业道德、更新知识结构、提高工作能力。

年度培训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教育、师德师风、意识形态工作培训、廉洁教育、上级和学校有关文件及规章制度学习、业务培训、管理与服务能力和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等日常培训。

第六条 学校基层工作人员有接受培训的权利和义务，其中，每年参加由学校二级单位或委托专门培训机构举办的综合素质能力培训不少于30学时。

第四章 管理与考核

第七条 学校各学院、部、处及直属单位从事管理工作且岗位级别在科一及以下的事编制、计划内非事业编制基层管理人员的培训由教师发展中心牵头组织，会同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人事处、工会、机关党委联合制定培训计划，各职能部处配合组织实施。教师发展中心负责建立基层管理人员参加综合素质能力培训的学习档案，做好培训登记、学时认定工作。

第八条 学校计划外非编、劳务外包等类别基层工作人员的培训由各二级单位负责组织、管理和实施，做好培训考核和学习档案建立工作。

第九条 各培训主管部门要创新培训方式，注重培训考核，提高培训实效。

第十条 基层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学习培训纪律，完成规定的培训任务。基层工作人员因故未按规定参加培训或者未达到培训要求的，应当及时补训。

第十一条 基层工作人员参加培训情况将作为年度考核、聘期考核、职务评聘、职级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基层工作人员须在教职工年度考核表中列明所参加培训的情况，各单位应将基层工作人员学习培训情况作为员工评优评先进的参考条件之一。

第十二条 借调或在校外挂职的基层工作人员视在外时长，可免修部分或全部年度培训内容。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教师发展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0年10月26日印发
